

開放文學 – 漢文樂園 – 漢字基因字典 第二版說明

一、本字典以溯源正本為目的，舉凡後人引用錯訛之字義，悉皆摒除。每字僅取一音、一義（含引申義，目前尚未全部整理完畢）。本字典悉皆參照「康熙字典」，不明之處，則自撰之（約佔1%）。

原字出處，參考「形音義綜合大字典」，如：〔日〕象形—甲骨文。凡不知出處者，概以「衍文」視之。然因古器物出土漸多，字源頗有向前推進之趨勢，故僅供參考。

二、本人分析之漢字基因共有1024個，計有層次結構五層，概念分類256種，因涉及「理解系統」之資料處理，又與「常識庫」息息相關，遠非一般學者所能應用（全部資料載諸「漢字基因工程」中）。本字典僅提供「字源」，以「體、用、因、果」分別說明，以供有意瞭解「文義」者參考之。

漢字之基本概念，可稱「獨立單字」，計分兩大類，一為靜態客觀之「體」，一為動態主觀之「用」。解釋時，兩者出現之次序，以字源聯想而定。

因有意義之單字有限，欲求完整地表達複雜概念，原則上多採兩個或以上之「單字」組成「複詞」，其組合方式完全根據單字之而定。組合後，於「體、用」外，舉凡動態之「用」，再加上「因、果」關係，即為複詞。

凡例：

- 1，俗通而無理者不取，如「彫、雕、凋」各分其義。
- 2，俗誤或一字多音者不取，且以形聲字為準，如「曇」等。
註：字音常隨人之鄉音或因文人詩詞之詠吟而變，尤以四聲然。
如因習慣已成，僅在詞中列舉其異，但不建議使用。
- 3，**體**抽象觀念或具有形色性質之具體物。
用程度、狀態、感受、各種語詞。
因有過程之動作，或未及終態之行為。
果一次完成之動作、行為之終態。
註：習慣上常混用，應以狀態之先後而定之。
- 4，字組成詞，取其本義而組合之，在此但列其用法，不計該詞之詞性。
茲以「開」字舉例：
體：開關：有體、形、色、質之具體實物（對比字）。
用：開明：以「開」形容明，是其用。
因：開映：開而未止，止於映像，開是其因。
果：分開：分而後能開，開而不變，是其果。
- 5，凡「對比詞」、「指定詞」列入「體」，
凡「重疊詞」、「狀聲詞」列入「用」。
如：「日月」為體，或指實體，或指時間。
「日子」為體，指時間。
「日日」為用，日復一日，指很久。
「好壞」為體，指兩種認知。
「好好」為用，指很好。
- 6，字首取其形義，字身取其音韻（子音或母音）。
然本字常有變音，如「是」組合音時為 ㄕ一' Tyi' 音。
有關組合音，見字身定義。

三、本字典整理至今，僅為第二稿，因工作忙碌，此理論全出自一己，無人可以配合。而各界頻催，不得不勉作整理，立刻公佈。目前尚待整理者：

- 1，將字補全，起碼BIG5碼字應具足。
- 2，字義及詞組，採用交叉檢查，務必與「本義」吻合。
- 3，〔字首〕使用次數，檢查用義是否符合原義。
- 4，〔字身〕使用次數，檢查用義是否符合原義。
- 5，音符規律（查組合字）。
- 6，無其音者，不可謂形聲字。又一字多音者，記錄之，或究其因。
- 7，整理組字之「體用關係」。
- 8，整理建議之讀音。